

周口市人民政府文件

周政办〔2017〕129号

周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口市产业集聚区转型发展攻坚方案 周口市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转型发展攻坚 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经济开发区、东新区、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周口市产业集聚区转型发展攻坚方案》、《周口市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转型发展攻坚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7年10月10日

周口市产业集聚区转型发展攻坚方案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打好转型发展攻坚战实施方案》总体部署，为推进产业集聚区转型发展，加快由规模扩张向量质并重转变，更好发挥产业集聚区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带动作用，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基本思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五规合一、四集一转、产城互动的基本要求，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做大做强主导产业与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新业态并举，改造优化存量与扩大中高端增量并重，着力实施产业集群提质、开放招商提效、创新驱动提速、绿色循环改造、闲置资产盘活“五大行动”，推进要素保障、配套功能、管理服务“三个优化”，加强区域协同链接，增强综合载体功能，为打好全市产业转型发展攻坚战提供有力支撑。

（二）发展目标。到2020年，产业集聚区“四集一转”发展水平大幅提升，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带动作用更加突出，建设成为全市先进制造业主导区、科技创新核心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和改革开放先行区。

1.集聚效应更加凸显。全市产业集聚区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超过6000亿元，占全市工业的比重达到80%左右，对工

业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80%左右，产业结构和层次明显提升。

2.集群优势显著增强。全市形成食品加工、纺织服装、生物医药 3 个千亿级产业集群，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型建材 3 个五百亿级产业集群。每个县域产业集聚区形成 1-2 个百亿级特色产业集群。

3.晋位升级实现突破。加快周口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淮阳县产业集聚区、西华县集聚区、扶沟县集聚区、川汇集聚区 5 个一星级产业集聚区发展，争取进入二星级产业集聚区行列；沈丘县、郸城县、项城市、太康县、商水县五个产业集聚区保持二星级，争取进入三星级行列。

4.配套能力明显提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平台、生产生活性服务设施基本完备，区域创新体系基本建立，形成与产业规模和结构相适应的支撑保障体系。

5.绿色发展成效显著。产业集聚区单位面积投资强度和产出强度进一步提高，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较 2016 年下降 17%左右，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100%，建成 3 个国家级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和低碳工业园区。

6.产城互动加速推进。全市产业集聚区从业人员达到 50 万人，累计新增 20 万人左右，成为当地就业岗位的主要来源。产城互动发展机制基本建立，全面形成产业集聚区与城镇建设互促共进的格局。

二、重点任务

(一) 实施产业集群提质行动。加强统筹规划，突出区域特

色，按照品牌企业共生、总装和零部件集聚、制造和服务业融合三类路径，加快培育竞争力强的优势产业集群。

1.强力打造3个千亿和3个五百亿级产业集群。加强产业集群统筹谋划，提升定位、强化整合，按照主导产业的最佳物流半径，在市域范围内形成上下游衔接的区域产业链，构建支撑配套体系，形成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区域品牌。坚持“竞争力最强、成长性最好、关联性最高”的选择标准，今年9月底以前完成产业摸底，结合产业发展基础，每个县（市、区）产业集聚区优先选择1—2个发展潜力较大、近期能够实现突破的主导产业，研究制定行动计划，明确目标任务、路线图、时间表。选择产业规模大、企业集中度高、投资吸引力强的产业集聚区，通过引进整机和龙头企业，提升产业辐射带动和产业链引领作用，使之成为产业集群的核心载体。推动相邻产业集聚区协同发展，完善加工组装、零部件制造和产业配套服务功能，提高集群本地化配套率。到“十三五”末，形成食品加工、纺织服装、生物医药3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和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型建材3个五百亿级产业集群。

2.做大做强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坚持做大增量与做优存量相结合，聚焦主导产业，细分产业，确定延链补链强链重点，推动产业链向中高端延伸，促进产业集聚区提质增效、晋星升位。贯彻实施《中国制造2025》，完善产业创新体系，开展智能制造示范，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推行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全面提高主导产业发展质量和核心竞争力。制定实施“互联网+”行动实施方案，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与主导

产业结合，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打造产业集聚区转型升级、创新发展新引擎。着眼产业发展新趋势，完善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产业链图谱，着力发展一批生命周期长、支撑作用大的产品，加快形成一批具有“整机+配套”、“原材料+制成品”优势的特色产业链。发挥中介机构的专业力量优势和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打造一批以产业链为纽带的区中园，形成引进一个、带动一批的集聚效应。

3.加快产业集群项目建设。实施重大项目滚动计划和主导产业项目提升工程，优先将符合条件的主导产业集群项目纳入市重点项目管理范围，每个县（市、区）确定1—2个重大项目，全市确定10个以上重大项目，重点关注，强力推进。完善部门和地方协同推进机制，加强服务督导协调，优先配置土地、环境容量等要素资源，积极争取中央和省各类资金、基金支持，推动在建项目加快进度、新建项目加快开工、签约项目加快落地、储备项目加快启动。力争每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3%以上。

（二）实施开放招商提效行动。推动各县（市、区）围绕产业集群培育，着力发挥本地市场优势，加大精准招商力度，突出招大引强，提升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质量水平。

1.完善招商引资政策。推动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在法定权限内制定实施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对就业、经济发展、技术创新贡献大的项目，在降低企业投资和运营成本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对引进带动性强、投资规模大、业态模式新的重大项目，可采取“一事一议”方式予以支持。

2.创新招商方式。继续推行集群招商、产业链招商、协会招

商、驻地招商、节会招商等行之有效的招商方式。重点探索开展“资本+产业”招商，积极争取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基金、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资基金等，通过股权招商、并购招商等方式，引进实施一批对产业集群具有较强支撑作用的项目。

3.提升招商引资质量。推动各县（市、区）围绕做大主导产业、培育产业集群，瞄准重点区域和行业龙头企业，加强谋划包装和对接洽谈，力争每个产业集聚区每年新引进1个以上行业龙头企业或投资5亿元以上重大项目。鼓励有条件的产业集聚区集中优势资源和力量引进世界500强企业、中国500强企业及高端配套项目。

4.抓好签约项目落地。完善产业集聚区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项目库，坚持台账管理、动态监控和全程跟踪服务，加强考核评价，提高项目履约率、资金到位率、项目开工率。每年在全市筛选10个重大签约项目、10个重大在谈项目，落实推进责任，重点跟踪协调，推动项目尽快落地。

（三）实施创新驱动提速行动。推动创新要素向产业集聚区集聚，提升创新发展能力，建设区域创新驱动先行区。

1.建设创新引领型平台。加快实施大中型企业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全覆盖工程，力争到2020年国家级研发机构实现零的突破、省级研发机构达到50家、市级研发机构达到200家。健全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依托龙头骨干企业组建2家制造业创新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在产业集聚区设立或共建研发机构。

2.培育创新引领型企业。完善支持企业创新的财税、金融等政策，积极设立并发挥创投基金、产业引导基金作用，依托周口高新技术开发区和郸城县高新技术开发区，着力培育10家创新龙头企业、10家高新技术企业和一批在细分产业领域具备核心竞争优势的“单项冠军”企业。

3.集聚创新引领型人才。大力培育引进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对引进落户的两院院士、“千人计划”专家等高层次人才及其团队，市给予不低于500万元资金支持。支持各县（市、区）出台专项政策，加大创新引领型人才和团队培育引进力度。

（四）实施绿色循环改造行动。落实污染防治攻坚战部署，加大环保设施建设和改造力度，打造生态环保型产业集聚区。

1.推进循环综合利用。加快推进产业集聚区实施循环化改造，完善循环经济产业链，实现园区废弃物综合利用。实施一批园区基础设施绿色化改造、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等重点项目。开展用水企业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推广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推动水资源梯级循环优化利用。

2.改造优化用能系统。支持热负荷大且稳定的产业集聚区建设背压式热电机组，积极推动燃气供热锅炉及分布式能源站建设，力争具有一定规模用热需求的产业集聚区尽早实现集中供热，加快推进集聚区内分散燃煤锅炉关停淘汰。加快实施“电代煤”、“气代煤”、能源梯级利用、能源系统优化等工程，促进空气质量改善。

3.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行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与污水处理厂建设进度挂钩机制，对污水处理厂建设滞后且水环境质量不

能满足管理要求的产业集聚区，暂缓审批增加水污染排放的建设项目。目前废水量较少、确需依托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的，要加快配套管网建设，确保产业集聚区废水全部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五）实施闲置资产盘活行动。结合全市僵尸企业处置，对产业集聚区停产半停产企业和停建缓建项目，依法依规实施科学分类处置，加快盘活厂房、设备、土地等闲置资产。

1.科学制定处置方案。2017年年底以前，各县（市、区）要对产业集聚区停产半停产企业、停建缓建项目全面调查摸底，合理界定处置范围，精准识别处置对象，逐一制定处置方案，根据不同企业、项目的特点和问题性质合理分类，由企业自主选择合适处置方式，同步制定职工安置、债务处置等方案，依法保障企业、职工、债权人以及债务人的合法权益。

2.分类有序开展处置。对停产半停产企业，可根据行业特点、工艺技术水平、市场前景、资产运营等情况，采取帮扶脱困、兼并重组、债务重组、破产重整、破产清算等方式进行处置。对停建缓建项目，可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帮扶脱困、引入新投资者、调整建设内容、取消建设等方式进行处置。对短期内无法盘活利用的低效、空闲工业用地，通过政府与土地使用权人协商，以协议方式收回（购）土地使用权，重新规划利用。2017年年底以前全面启动停产半停产企业和停建缓建项目处置。

3.探索建立低端无效产能市场化退出机制。支持各县（市、区）建立健全以亩产效益为导向的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坚持绩效优先、优胜劣汰原则，全面开展工业企业绩效综合评价，

优化资源要素配置，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对列入 A 类、B 类的企业，给予优先扶持；对列入 C 类企业，加强重点监管；对第一次评价中列入 D 类的企业，限期进行整改提升；对连续两次列入 D 类的企业，黄牌警告；对连续三次列入 D 类的企业，清理取消企业享受的各项优惠政策，由所在产业集聚区实行“一企一策”，有序退出产业集聚区。严格执行用能、用地、用水、排污权等资源要素差别化价格政策，加大环保、能耗、水耗、安全、质量等执法力度，倒逼低端低效和无效产能退出。

（六）推进要素保障优化。以破解融资难、招工难问题和降低企业成本为重点，加强和改进要素保障服务，营造企业发展良好环境。

1.加强投融资服务。创新开展银企对接活动，引导金融机构积极开发新型融资产品，加大对产业集聚区优势企业信贷规模配置。建立健全“助保贷”、续贷周转金、增信基金等机制，加大信贷投放力度。鼓励企业境内外上市融资和发行债券融资，支持中小企业利用新三板和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融资。

2.强化政府性资金引导。积极争取省政府设立的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资基金支持产业集聚区建设发展。推进产业集聚区政府性投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支持与金融机构、省级投融资平台合作，建立风险分担、利益共享的新型融资模式。推广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进社会资本参与产业集聚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3.提升人力资源服务。实施产业集聚区用工培训计划，根据企业实际用工需求，开展定向、定岗和订单式培训。将产业集聚

区各类人才纳入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划，开办专题研修班，加强高层次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培养。定期组织高层次专家服务团，开展现场指导、技术交流和分类培训。

4.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指导产业集聚区企业用足用好国家、省和市降成本政策措施，推动企业强化综合成本管控和挖潜增效。放开产业集聚区内 10 千伏及以上工商业用户参与电力直接交易，以产业集聚区为单位加快组建售电公司，结合售电侧改革，将产业集聚区内用户打捆参与电力直接交易，降低企业用电成本。

（七）推进配套功能优化。大力发展与主导产业配套的生产性服务业，持续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提升产业集聚区综合承载功能。

1.加强生产性服务业布局。抢抓产业转移的历史机遇，以提升工业企业中服务业的整体素质和市场竞争力、推进产业结构升级为目标，以培育壮大工业企业中服务业重点企业和夯实基础为切入点，提高我市工业企业中服务业的比重和水平。在研发设计、第三方物流、信息技术服务、电子商务、检验检测认证等领域构建起与主导产业发展相适应、相协调的服务业体系。

2.加快完善电力和通信设施。加快完善 220 千伏、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和 10 千伏配电网，推动产业集聚区骨干网架由 35 千伏电网加快向 110 千伏电网升级。扩大宽带网络覆盖范围，新建通信管道 150 公里、接入网光缆线路 700 公里、移动通信基站 200 个。加大产业集聚区无线局域网络（WLAN）建设力度，支持有条件的产业集聚区率先推进公共区域免费 WLAN 全覆盖。

3.建立新型产城融合模式。将产业集聚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统筹纳入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推动城区公共服务设施向产业集聚区延伸覆盖。重点依托相邻城区承担生活服务功能，在确有需要的产业集聚区适度布局建设职工公寓等生活服务设施。

（八）推进管理服务优化。进一步理顺产业集聚区体制机制，加强针对性管理服务，促进产业集聚区运行质量提高。

1.强化运行监测分析。完善产业集聚区统计指标体系，建立健全运行监测机制，结合实际采取明确专门人员或部门派驻等方式，加强对工业增加值、工业投资、民间投资、建筑业增加值、工业企业研发投入、主导产业集群规模等的统计监测和分析研判，及时发现问题，制定实施针对性政策措施。

2.推行网上政务服务。实施“互联网+政务服务”，依托政务公共云平台推动产业集聚区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促进管理服务智能化便捷化。依托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加快推进利企便民的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实现“一号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

3.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理顺产业集聚区管理体制机制，加快推进区镇管理套合，形成“统一领导、以区为主、两套人马、分线负责”的管理体制。

三、保障措施

（一）落实县（市、区）责任。进一步强化县（市、区）主体责任，做好任务分解和组织推动工作，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按照本方案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重点任务和具体推进措施，细化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

工，按节点推进。

（二）形成部门合力。完善市产业集聚区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强化统筹谋划和政策协同，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重大问题。市产业集聚区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加强督促协调，推动各项重点工作落实。市直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完善具体支持措施，加强综合指导和主动服务，形成工作合力。

（三）强化考核评价。进一步完善产业集聚区考核评价办法，优化指标体系，突出集群培育、创新发展的导向。按照产业集聚区考核晋级标准，依据年度统计指标向省政府申报确定相应星级，根据动态调整情况，兑现奖惩政策。积极争取省财政对产业集聚区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对产业集聚区综合实力最强和发展最快的产业集聚区进行奖励。

附件 1-1：重点工作部门分工

周口市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

转型发展攻坚方案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打好转型发展攻坚战实施方案》总体部署，为推进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服务业载体建设，推动全市服务业转型升级和提速发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基本思路。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围绕打好转型发展攻坚战，以深化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把握主攻方向，突出关键重点，坚持调整存量与做优增量并重、改造传统产业与培育新兴产业并举，壮大主导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创新业态模式，完善政策扶持，推进特色产业集群量的扩张与质的提升，构建服务业集聚发展新格局，为建设现代服务业大市提供有力支撑。

(二) 工作目标。用 2 至 3 年时间，全市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以下简称服务业“两区”区域）服务功能和对全市现代服务业发展的支撑带动力明显增强，初步实现服务业专业园区特色化、专业化、集群化发展。到 2020 年，全市服务业“两区”固定资产投资超过 300 亿元，服务业“两区”入驻企业达到 200 家，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总收入比重达到 60% 以上，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超过 160 亿元。

二、重点任务

(一) 实施服务业“两区”产业提质行动。突出服务业供给

侧改革，增量部分注重引入新业态和新模式，存量部分注重提升功能和品位，因地制宜分类培育壮大主导产业龙头企业、项目，全面增强区域影响力和辐射力，推进服务业“两区”晋星升级，力争到 2020 年，全市一星级以上服务业“两区”突破 7 家。

1.打造区域商务服务中心。商务中心区重点发展商务楼宇，加快推进 MOCO 新世界、沈丘上亿国际中心等项目建设，吸引大型企业集团和金融服务、科技研发、商务中介等机构入驻，设立区域性研发、物流、营销、结算、培训、后台服务等中心，加快老楼宇功能完善和闲置楼宇改造，推动运营楼宇入驻率达到 60%以上。力争每个商务中心区新引进培育 1-2 家引领型企业或品牌企业，培育一批税收超千万元楼宇。

2.培育特色服务集群。特色商业区重点建设特色街区、专业交易市场，培育专业服务、特色消费、文化体验等新型业态模式，形成区域性、专业性服务中心。支持川汇区、淮阳县等充分发挥文化旅游资源优势，改造建设一批文化古街、风情街、科技街、生态养生街、餐饮消费街等主题精品街区。加快推进郸城县万洋国际商贸博览城、项城市欧蓓莎国际商城传统市场向交易展销、物流配送、信息金融服务有机融合的现代市场转变，培育一批营业收入超亿元的现代专业市场。

3.推动业态模式融合创新。推进实体店铺数字化改造，增强场景化、立体化、智能化展示功能，发展在线定制、个性化推送等新商业模式。发展主题型、参与型时尚消费，建设集演艺演出、休闲体验、社交平台、教育医疗为一体的新型商业综合体，引导传统商业从卖产品向卖生活方式转变。挖掘城市工业遗存及建筑

风貌，利用闲置商业用房、厂房或仓库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引导支持 MOCO 新世界等商务楼宇搭建“互联网+创意”众创空间，建设创业咖啡、创新工场等新型孵化器，建立一批创意创新创业示范基地。

(二) 实施专业园区建设行动。以推动新兴产业集群发展为重点，在城市（镇）规划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省定产业集聚区等区域，规划布局建设 8 类省级服务业专业园区。

1. 现代物流产业园。加快推进周口港口物流园区建设，进一步完善运输仓储、分拣包装、信息和金融服务等功能，支持周口港口物流园区等规模较大、带动力较强的现代物流产业项目申报省级服务业专业园区。

2. 电子商务产业园。以产业集聚区、专业市场和电商专业楼宇等为依托，规划布局一批知名电商、网商、快递服务集成商集聚的电子商务产业园。

3. 科技产业园。支持中心城区及郸城县规划布局产品研发与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与实验、技术检测与推广、知识产权服务、成果转化等功能复合的科技产业园。

4. 大数据产业园。依托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产业集聚区，积极引进培育行业领先企业的大数据产业园。

5. 文化创意产业园。发挥中心城区创意人才集聚和淮阳县等文化旅游资源，规划布局以文化旅游、工业设计、广告服务、动漫创意、影视出版为主导的文化创意产业园。

6. 服务外包产业园。支持中心城区积极引进培育以软件和信息技术、研发设计、金融服务、教育培训和医疗等为主导的服务

外包产业园。

7.健康养老产业园。完善医疗卫生保健、健康管理、体育健身、康复护理、养老公寓等设施和服务，推动医养结合，规划布局集医疗康复、保健养生、休闲养老等功能一体的健康养老产业园。

8.专业交易市场。以华耀城、黄淮农产品批发市场等为依托，规划布局集商品集散、批发零售、交易展销、物流配送、信息和金融服务于一体的现代专业市场。

（三）实施招商运营推进行动。围绕特色产业集群培育，加大精准招商力度，推动企业和项目集聚，提升园区发展整体水平。

1.推行建管新机制。鼓励园区与大企业集团、战略投资者合作，采取合作共建、整合托管等方式，吸引各类社会资本和经济主体参与园区的建设，推进全产业链开放。推广同级政府主管领导兼职负责的管理模式，探索“管委会+公司”的开发建设模式，统筹土地开发、设施建设、功能配套和招商引资。

2.创新招商运营模式。支持园区制定招商引资导向目录，应创新运用补助、贴息、政府采购、先建后补、以奖代补等方式配套政策。加大宣传特色产业和招商政策，积极开展专业招商、以商招商、主题招商、驻点招商，提升招商实效。强化整体规划，吸引知名企业入驻进行连片开发，推动统一招商、统一营销、统一运营、统一管理。加大二次招商力度，盘活闲置商业用房。开展“资本+产业”招商，积极利用省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投资基金，以股权招商、并购招商等方式引进一批重大引领型项目。力争每个园区新引进2个以上投资超亿元重大项目。

3.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设立服务业“两区”和省级专业园区建设项目库，定期谋划、筛选和储备一批产业关联度高、发展前景好、辐射带动作用强的项目，引导一批主导产业项目在服务业“两区”集中布局，确保每个商务中心区或特色商业区每年新开工1个亿元以上投资项目。每年滚动实施一批商贸流通、电子商务、现代金融、健康养老、文化旅游等投资较大的服务业“两区”项目。开展服务业“两区”领域重点项目服务督导，推行领导分包、项目台账、进度月报等制度，实行全过程、全方位跟踪服务，在项目审批、用地保障、投融资、功能配套、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倾斜，确保重点项目尽快开工、加快建设、按期达产增效。

（四）实施要素保障能力提升行动。围绕破解资金、土地、人才瓶颈制约，优化要素配置，提高有效供给。

1.提高资金保障。深入落实银行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二十条措施，鼓励和引导市、县两级政府投融资平台和财政出资的投资基金，加大对园区基础设施和标志性项目支持力度。开展融资对接活动，分行业组织园区重点企业、重点项目与金融机构对接。加强与省级投融资平台、金融机构合作，探索股权众筹、基础设施PPP、风险投资等融资建设模式。建立健全“助保贷”等机制，加大信贷投放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服务业企业发行短期融资券等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积极利用知识产权质押、商业保理等市场化方式融资。

2.增强土地保障。结合正在开展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进一步优化建设用地空间布局。统筹安排使用2017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城乡增减挂钩计划、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

计划和盘活存量建设用地计划，全力保障重大招商项目和基础设施用地。加大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利用和闲置低效土地分类处置力度，支持利用工业、仓储等用房用地兴办高科技、创新创业平台等国家支持的新产业、新业态服务业建设项目，涉及原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或改变用途的，经批准可采取协议出让方式供应。支持将实施城镇规划和旧城改造中收购储备的存量土地，优先用于园区开发。研究制定我市园区投资强度、建筑容积率和投入产出率等方面的标准，切实提高综合利用效率。

3.强化人力资源保障。加强对园区人力资源需求的动态监测，为园区供需双方提供人才服务。开办专题研修班，加强高层次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培养。推行“引项目+引资金+引人才”、“研发中心+引进人才+成果转化”等新型人才引进方式。完善政府奖励政策，采取股权、期权、年薪制等方式引聚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市级财政针对园区设立创新领军人才和团队引进专项资金，支持大师工作室、研发实验室和创新基地建设。

（五）实施服务环境优化行动。加强服务平台构建，强化政策精准对接，完善配套设施，探索服务新模式。

1.搭建公共服务平台。健全服务业“两区”管理机制，核定人员编制及相关经费，尤其在统计数据上报、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关键岗位要明确专人负责，确保全市服务业“两区”管理顺畅、运转高效。优化投资环境，依托政务云平台，建设“一站式办公、一条龙服务、联审联批”综合行政服务平台，搭建投融资、信息管理、人力资源等专业服务平台，支持与行业协会、高校、科研院所等共建技术服务平台，建设集聚创业者、风投资本、孵

化器等高端要素的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打造园区发展生态圈。力争每个商务中心区或特色商业区建成投用 1 个以上园区公共服务平台。

2.创新服务企业能力。加强引导、扶持和服务，鼓励市场主体在区内设立或登记独立法人，在专业融资、市场推广、技术孵化、供应链整合等方面，为入驻企业提供贴心服务。优先支持申报国家、省服务业领域各类专项资金，引导服务业领域各类产业投资基金重点倾斜，优先推荐列入国家、省级服务业相关试点。全面落实国家和省降成本政策措施，严肃查处违规收费行为。放开区内 10 千伏及以上的工商业用户参与电力市场交易，服务业“两区”要积极组建售电公司或明确开展合作的特定售电公司，结合售电侧改革将区内用户打捆参与电力直接交易，降低企业用电成本。

3.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加快道路、供排水、电力、燃气、供热、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交通集散、信息网络等综合配套设施，实现与城市市政管网互联互通和设施共享，将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项目优先列入各级专项建设计划，推行园区无线网络和数字化管理全覆盖。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市服务业发展办公室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对本方案实施的组织、协调和指导，健全工作例会、督导和通报制度，协调解决推进服务业“两区”转型发展攻坚中的重大问题。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要明确工作任务，加强上下联动，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统筹推进方案实施，

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强化统筹推进。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完善推进工作机制，细化目标责任落实，强化措施保障，加强对服务业“两区”企业和项目的服务，建立跟踪评估和责任考核机制，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三）强化考核评价。按照省服务业“两区”考核指标体系，建立健全工作责任制，建立统分结合、协作配合的部门联动机制，做到“两区”数据全面统计。按照省服务业“两区”考核晋级标准，依据年度统计指标向省政府申报确定相应星级，把服务业“两区”作为考核干部的重要依据之一，对成绩突出的予以优先提拔重用。积极争取省财政对服务业“两区”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对综合实力最强和发展最快的服务业“两区”进行奖励，对成绩突出的服务业专业园区进行单项表彰奖励。

附件 2-1：重点任务分工



周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0月10日印发

